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28)

關於對2021年二級資本債券行使贖回權的公告

茲提述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1年9月27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0億元的10年期二級資本債券（「本期債券」）。

根據有關發行本期債券的募集說明書相關條款的規定，本期債券設有發行人贖回權，本行有權在本期債券第5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即2026年9月27日，因遇休息日，資金支付順延至其後第一個工作日2026年9月28日）按面值一次性部分或全部贖回本期債券。

截至本公告日，本行已行使贖回權，全額贖回本期債券。

承董事會命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何兆斌
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
2026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行董事為任德奇先生、張寶江先生、殷久勇先生、周萬阜先生、常保升先生*、廖宜建先生*、陳紹宗先生*、穆國新先生*、艾棟先生*、張向東先生#、李曉慧女士#、馬駿先生#、王天澤先生#、肖偉先生#及劉瑞霞女士#。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